

随笔

读书之乐

梅桑榆

谈到读书,常听人抱怨这抱怨那,或曰住房挤,或曰工作累,或曰家务忙,或曰时间紧……总之是抱怨条件差。其实这大多是托辞。不爱读书者,即使是居广厦,食珍馐,整天无所事事,他也会视书为仇;爱读书者,即使是处陋室,嚼糟糠,终日衣食谋,他也会不忘展卷。

自古以来,在艰苦的环境下仍能孜孜不倦、博览群书的例子不胜枚举。南齐人江泌,少时家贫,靠砍削鞋中的木底为生。买不起灯油,他便在月光下读书,月亮西斜,他便爬到屋顶上去读,因睡而从天上掉下来,他再爬上去接着读。江泌“映月读书”的故事被载入《南齐书·江泌传》,而与映月读书一道被人们传颂至今的,还有那“映雪读书”、“凿壁偷光”、“囊萤夜读”等贫而好学的故事。西汉人路温舒,家境贫寒,自幼牧羊。他性喜读书,但苦于无钱去买。后来他在牧羊时发现了一种蒲草,其叶既长且宽,可以在上面写字。他便在放羊时剪一些蒲草带回家中,晚上把借来的书抄在蒲草上,然后再把这些蒲草连缀成一册册“草书”。他翻阅这些“草书”,学习了历史、兵法、天文等知识,最终成为著名学者。

而今,穷得连灯也点不起的人恐怕已经绝迹,没谁再为读书而映月、映

雪,或凿壁偷光。而穷得连书都买不起的人似乎也为数不多,没谁再像路温舒那样只有靠读“草书”学得知识。实在买不起书,还可以向别人或到图书馆去借。但有些人仍以“环境差”或是“没时间”来作为不读书的理由。为此,我再举二例:东汉大思想家、文学理论家王充,幼年丧父,家境贫苦,他在京城洛阳的太学中学习期间,穷得没钱买书,只有到书坊站在书架前翻阅各种书籍。几年中,他几乎读遍了洛阳城里所有书坊的书。元代著名画家、诗人王冕,出身农家,他自幼好学,七八岁时,白天放牛,夜间到佛寺里的长明灯下读书,常常通宵达旦。我们家中人口再多,住房再挤,恐怕也要比在书店里读书少一些嘈杂,多几分舒适吧?我们不论在多么破陋的居室里读书,恐怕也要比置身那空空荡荡的佛殿、与那在幽暗的灯光下更显得狰狞的金刚罗汉相伴多几分温暖,少一些恐怖吧?

说到时间,三国时期的董季直在他的学生叫喊“我们渴望读书,但苦于没有时间”时,告诉他们读书“当以三余”。所谓“三余”,乃是“冬者岁之余,夜者日之余,阴雨者时之余也。”(《三国志·王肃传》)董先生所说的“岁之余”和“时之余”,也许不是人人可以

享有,但大多数人可以享有“日之余”。王应麟《困学纪闻》卷五载:“司马文正公以圆木为警枕,少睡则枕转而觉,乃起读书。”司马光是非常珍惜“日之余”的。正因为他惜时勤学,手不释卷,才能“于书无所不通,文辞醇深,有西汉风。”(苏轼《司马温公行状》),才能成为政治家、思想家、史学家,修成继《汉书》之后的史家绝作《资治通鉴》二百九十四卷。

总之,好读书者自会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时间来读书。陆游有诗云:“呼童不应自升火,待饭未来还读书”;欧阳修在《归田录》中说钱思公好读

书,坐则读经史,卧则读小说,上厕则读小词……这些在饭前、睡前、以至上厕所都在读书的人,恐怕是舍不得歌舞至深夜,搓麻尽通宵的。反之,一个不好读书的人也总能找到不读书的理由,《广笑府》中有《怕读书》一诗云:“春天不是读书天,夏日炎炎正好眠,夏去秋来冬又到,收拾书箱度残年。”《曾国藩家书》中有言:“苟能发奋自主,则家塾可读书;即旷野之地,热闹之场,亦可读书;负薪牧豕亦可读书。苟不能发奋自主,则家塾不宜读书,即清静之乡,神仙之境,皆不能读书。”信然!



峡谷(国画)

杨舒韵

文化杂谈

走向金文的刘炜东

稷子

近日见到炜东兄,桌面上摊着一些拓片,细观之,则是金文的影印。炜东伏在案上,仔细阅读,并就字形字义

用笔做注释。然后将某段文字译成白话。然后向我讲解某字某义,滔滔然如历家珍。甚至指出某字王国维如何解,而章太炎如何解。一个书法研究者,想让书法更加精尽,向金文甲骨寻找灵感,本也是一条途径,而进入金文到如此程度,与大炎、国维神交,精研字义出处,确属难得。按炜东兄所言:“我不想浮浅,只想静下心来,把自己沉下去,真正触摸到金文的真谛。”

炜东从教育工作者到教育管理工作,进而成为政府的官员,虽然工作职务多次变动,而不变的只有对书法的迷恋。从2001年出版个人书法集,到如今蜚然而成一家,的确倾注了太多的心血。从他前些年书法里,我读出了王右军、王羲之,读出了米芾,更读出了汉简和秦篆。一个书法家如果不再从源头上寻找营养,很难再有所前进。炜东的书法近期又有一变。他学习金文,特别是精研文字的时代背景和字义出处,算是学到了精神,字形古朴而清新,沉着更变化,是他静下心来研读金文的结果。



一早,为了件小事,女人和男人吵了一架,吵得男人心头火一阵冒,吵得男人连早饭都没吃就气呼呼地摔门而去。

一整天,因为这事,男人心情都很郁闷。以前,逢男人女人吵架,不管是谁的过错,男人总是主动和女人谈和。这次,男人不想主动找女人了,男人希望女人能主动向自己认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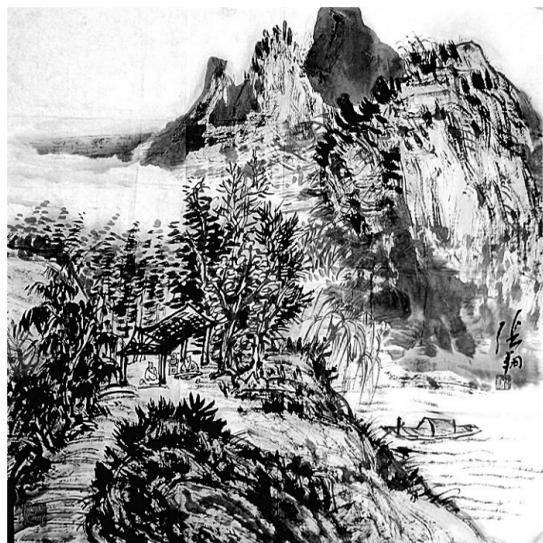
可一直等到男人快下班,男人办公桌上的电话,包括男

人的手机都一直未曾响起,男人心头有些失落。

下班时间到了。男人该下班了。

男人下班要比女人早一个小时。

一直以来,因为男人下班早,家里烧饭的活就由男人来做。于是,每天男人一下班都会匆匆往家附近的菜市场赶,然后拎着一大堆菜再匆匆往



山水(国画)

小说

晚归

崔立

男人赶,到家后男人就匆匆的忙着拣菜、洗菜、烧菜。每次女人回家,总是男人忙完的时候,锅里在烧,满屋子的菜香在飘……

今天,男人忽然不想再去重复这些了。男人想晚一点回。

男人是咬咬牙才做了这个决定的。男人眼前就跳出一个画面来,女人回家时,发现男人居然还没回家,锅是冷的,屋子也是冷的。女人就显得很沮丧,女人就拨了男人的电话……

男人看了看腰间的手机,还想,女人会不会因为内疚而痛哭流涕地向自己认错呢?

男人如释重负地长叹了一口气。就这么决定了。

男人昂首挺胸地走出公司大门。男人想去附近的图书馆走走,平时忙,一直没时间去。男人不急不缓地在路上走着。一路上,男人看到很多匆匆忙忙行走的男人和女人。男人很悠闲地看着他们渐渐远去的身影,男人很悠闲地笑着。

男人在图书馆报刊阅览室坐了个把小时。男人看了看表,这一会儿,女人差不多是到家了。男人想,女人看到自己没回家,是不是会很吃惊呢!

一想,男人就笑了。男人的肚子就有些饿了。

男人就上前边的小饭店要了份盖浇饭。男人很有耐心地等着饭上来,男人手上也不停,男人不断翻弄着手机。男人想,手机随时会响起。

可一直到男人吃完饭,手机都没响。男人纳闷了,是不是这边没手机信号呢?男人看了看,信号有啊。可手机为什么不响呢,是不是手机有问题啊。

男人就拨了个朋友的电话。朋友问,有事吗?男人说,没事,晚饭吃吗?朋友说,吃了。男人说,好,再见。朋友就满是疑惑地挂了电话。

挂了电话,男人的心不平静了。男人想,女人为什么不给自己打电话呢?!

男人看了看时间,刚过8点。是不是女人觉得自己快回家了呢。心里有点不爽的男人暂时不想回家了。男人想在路边再走走。

初春的夜晚还有些凉意,不时还有风吹过。男人穿的衣服并不厚,冷风一吹,男人就不自觉瑟瑟发抖起来。男人坚持着,男人还跑起了步,借

此为自己取暖。大冷天的,男人的跑步引来很多路人的张望,有些人甚至还指指点点的。男人显得很狼狈。

一直熬到10点。男人的心早就和他的脸色一样苍白了。男人想,可以回了。

一路上,男人就想好了,回去后绝不和女人说一句话。这个女人太不知道疼人了。

到家了。灯居然是暗的。男人的心又凉了一凉。这个女人,居然不管自己死活就睡了。男人摸黑开了门,男人想进卧室拿两条被子,男人要睡床上了。

灯亮了。床上居然没有女人。男人愣了愣,想,这会儿女人怎么还没回家呢!

男人不自觉地皱了皱眉头,男人不自觉地有些慌了。男人忙拿起手机拨女人的电话,然后焦急地等待女人赶紧接电话,可电话那端却是一个冰冷的声音:对不起,你所拨打的电话已关机,请稍候再拨……

挂了电话,男人想都没想,就跑了家门。因为跑得快,男人外套都没穿。男人记得,女人一向是下了班就回家的。今天怎么还没回家呢,不会出什么意外了吧!外面有点冷,男人额头却分明急出了汗。男人只想快点把女人找到!

这一刻,男人早已忘了对女人的所有埋怨。

情绪的编结。

因势而生。那风,那风的物语。极其难懂。

绵泊的轻语那么柔和,旋即的终止和浪漫的释放又显得抑扬顿挫。性格的扭曲与个性的描述。不是无端的舞弄。也不是有形的诉诸。

呼之欲出,不见踪影。是在寻找你的依附,却又没能靠靠什么。你的独立既是你的行动。温融或者没有痕迹的落魄。只能独来独往,季节的信息被你解说被你遗忘。

扫视。现实的和现存的。幻象般的情愫包裹着你的迷梦。悠悠寻觅……

无畏的一切。

尘垣

散文诗

风的物语(外二章)

妖妖弄文

天上人间的合奏。动人魂魄的挽歌。无以诉诸。宇宙自由星辰的陨落,或是其它的什么?未见你发思过远的幽情和叹息的动作,不去责难,也不去怪罪。后来知道,你是一座灵动的山脉,看似普普通通。孤身去往穹隆冒那种生命的风险。见识无限。

很难融入天体。运行轨迹不容你无规则的参与。于是,归回到原来的位置,没有遗憾。瑞瑞地孤守自己。静下心来,可视沧桑大野的过往。

毕竟环游天宇,领略了壮

阔。一路罩着的光圈蔓延生辉。筑殿参拜。跪颂:且仰视神祇。

荒野

凝视,风光无限。

朗晴的天色一洗你俊逸的面容,没有际际的凡世,流河漫过坡谷。格外醒你的眉宇。清爽的气息,无与伦比的张力,醉在其中。

世外桃源。一马平川的远望,尽是寥廓的写意……

远处迷人的雪色映衬着你。雄奇和狂放。舰队般的山岳浮在水面。无人欣赏,越发悲壮地伫立,甚至发出低吼,最后老去你的表情。褪去你的颜色。但意志不摧。

静坐。漠然以对。或是撞破冰川,或是沉入水底。

新书架

《花小钱过优越生活》

贾红霞

原本与“底层生活”紧密联系的一种时尚,勒紧裤带过日子,环球同此凉热。在法国,“零欧元生存”已经成为一种时尚,廉价商店门口泊着越来越多的高档车;在美国,越来越多的人成为“简朴生活”的信徒;在中国,市民进入高校食堂进餐怪钱一时成风;世界

各国的主妇们降低生活成本,少吃肉、多骑车、网上购物、二手货当道……席卷全球的经济危机,改变了包括中国城市居民在内的全球消费者的消费观念。在裁员不断、加薪无望的压力下,许多人不得不选择撙节钱,节约开支的生活方式,降低自己的生活品质。然而,人们并没有意识到,金钱对于创造高品质的生活远没有一般人设想的那么重要,低成本同样能打造出高格调的生活。

“还有,你那个干妹妹杨弘要是愿意,可以来华驰上班,我安排她做余阳刚的行政助理如何?”

曾荃直截了当的行事风格颇合我意,天下本无好人坏人,只有生意人,我答应挂个战略策划总监这个虚头巴脑的名衔儿。至于杨弘工作的事儿,我回答说得她自己做主。

那天下午和杨弘吃完午饭,送她去华驰总部跟余阳刚面谈。回到公寓,我无所事事躺在沙发上翻看威廉·曼彻斯特的《光荣与梦想》。“乒乓”的敲门声响起,我透过猫眼往外看,是一个女孩变形而陌生的面孔。

“你找谁呀?”我疑惑地打开大门,眼前这个女孩儿面容娟秀,扎着一双长长的小辫儿,上身穿着白色厚棉套头衫,外罩一件褐色灯芯绒短外套,下身是水洗白的牛仔裤。

“杨尘?我是蝴蝶。”她迟疑一下,试探地问。

老天,这个仅在网上和我有过几次聊天之缘的女孩,就以这样简单和突然的方式来到我的面前。黄金周前,她说节后会在北京实习,我说订好票我开车去火车站或者机场接她,她说没必要费事,只是要了我的地址就再没了消息。

我接过她手里的拉杆行李,把她引进房间。蝴蝶好奇地东张西望一番,甚至跑进洗手间探头一看,然后夸张地抽抽鼻子,笑嘻嘻地对我说:“标准的新好单身男人,整得还挺整洁干净,一定是有女孩定期伺候来着吧?”

我笑笑,回答说:“想喝点什么自己拿,冰箱里有果汁、啤酒,橱柜上有红酒和火锅。”

她拉开冰箱取出一听可乐,一屁股坐到沙发上,顺手拿起我读的书看了一眼,扔到一边。“给老男人看的书哦,你还挺高雅呢。”伸直双腿望着脚丫盯着我说,“我明天先得去单位报道,还得找个地方落脚。今晚你能收留我的话,我就不去找酒店啦。”

“我还没留有宿留陌生人的习惯,不过美女嘛似乎可以例外。只是,和未成年同居好像会有法律障碍。”

“也不怕我赖上你,先搞乱你的思想再搞空你的钱包。嘻嘻。”这丫头口无遮拦。

“那还得要搞垮我的身体呀。”我心说,要贫也不看地方。

她上身斜倚在沙发靠背上,惬意地伸了个懒腰,不经意露出半截玉琢般的小蛮腰。“好几天没有好好睡觉了,火车上又挤又吵也没休息好,我先在沙发上睡会儿行吧?”

看着她一脸倦倦的神情,我说要不就在床上休息好了。她也不推辞,说声谢谢就蹬掉鞋子,脱下外套钻进被子里,合眼前还冲我来了句“不用管我了,你好干麻干嘛呢。”

一会儿,忽听到几声敲门声。我拉开房门,见鬼,站在外面的却是一脸轻松神态的杨弘。

做英雄时台下没有记者,当流氓时旁边尽是熟人,人生最大的悲哀莫过于如此。

“我这里出了点情况,我们到旁边的那家咖啡馆坐会儿吧。对啦,你跟余阳刚谈得怎么样?”我随手掩上房门,一只手指到嘴唇边做成噤声的示意。

“说好了,我随时可以到华驰的酒店集团上班,做他的行政助理。”说话间,杨弘的脸色由晴转阴,咬着嘴唇问道:“可以告诉我她是谁么?”

“嗨,网上认识的一个小女孩子来北京实习,还没找到地方下榻,我不忍心让人家流浪街头影响咱北京形象,先让她在我这儿落个脚,这会儿我正打盹儿呢。”

“经过政府驯化多年,偶深知化解危机的最好办法是大事化小,小事化了。”

“那可不可以介绍一下认识一下,也好看哥哥的眼力劲儿如何呀?”杨弘不肯轻易就范。

“不就泡个柴火妞吗还末遂么,你丫怎么那么多事?我们俩一没有签署过卖身契二没有有过私订终身何况你也算一个受过党和国家高等教育的女知识青年,意识咋这么落伍呢?”我有些光火,“咱又不是见一个办一个回到原始社会那会儿了,你没看我这还衣冠楚楚的哦,瞅你这磨唧、得瑟、絮叨、事儿吧唧唧的……想进去你就去好了。”

在我一通先入为主的数落攻击下,杨弘似乎有些发懵,一言不发就往楼梯间跑去。

我什么也没发生,幸灾乐祸地瞅着我:“怎么啦,好像发生撞车事故啦?”

我气呼呼地回答说:“靠,本来还有可能当一把圣人,生生地逼我做流氓,你说他妈的冤不冤?”

“嘿嘿,你自己点儿背还来怨社会,再说啦,我也不知道你还想挂羊朋友背底下偷偷食呀?”蝴蝶并不领情,撇着嘴嘟囔。

看着这个脸庞稚嫩、胸部微微隆起的幼齿型美女,我一时不觉春心大动,“嘿嘿,想当年皇上偷情还专门挖地道,克林顿还泡实习生,我等凡人也不能免俗呀。”

连载

看来瑞贝卡前来不是要与自己分享升职的快乐,是示威挑事儿来了。正听得憋屈的时候,刘明达跑了过来:“那个晶通电子集团,就是那个大国企的副总,我给你约出来了,今天晚上喝茶,你还能去吗?”

“去!”乔莉一咬牙说,“为什么不去?!”

“那个副总有个特别的爱好,他喜欢苏联文学,”刘明达为难地说,“这方面你行吗?”

“没事儿,”乔莉说,“我下午准备一下,晚上去谈。”

乔莉的父亲是个老机关,也是个哲学爱好者,乔莉自小受他教育,没有迷上宗教,但对文学还是知道一些。晶通电子的总工姓方,叫方卫军,是个50多岁的男人,很迷恋苏联文学,这年月还有几个小姑娘懂苏联文学啊,也亏得乔莉父亲自小的熏陶,乔莉把知道的那几个“斯基”都谈了一通,引得方总工连声叫好,只恨不能认为知音了。

第二天,乔莉刚刚到公司,还没有坐定,刘明达便跑了过来:“听说新总裁已经定了。”

“是谁?”

“是SK的前任总裁,叫何乘风,这个人当年在SK执掌大权,赛思可没少吃亏,那几年他是风光无限啊,现在的总裁汪洋就是他一手提拔上来的,美国人这招真厉害,把他找来了,SK的情况他比谁都清楚,这下有好戏看了。”

“他是台湾人还是香港人?”乔莉问。

“是美国的ABC。”

“ABC……”乔莉若有所思。

这天,乔莉刚刚打开邮箱,便看见一封邮件,发件人是何乘风。信件内容是向全体员工介绍新的销售总监:Frank Lu(陆帆)之前在瑞恩集团担任销售总监工作,在他的领导下,瑞恩的销售业绩在两年内成长迅速,超过200%,销售业绩十分突出;瑞恩之前,他曾在浮克曼集团担任销售经理;美国California SiliconSoft Inc.(美国加州硅软有限公司)担任销售;1994年获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Berkeley(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计算机硕士学位;1992年获清华大学计算机学士学位;喜爱打高尔夫,品红酒,是法国沃夫红酒协会的会员。

弗兰克·陆帆,1995年大学毕业,乔莉算了一下,那他大概三十八九岁,是个大陆出去的海归,打高尔夫、品红酒。这人可真行,海归好啊,至少比台湾人、香港人、ABC更好沟通一些。

陆帆坐在总监办公室里,正在听琳达向自己做介绍。

“老板,我听说晶通电子马上开始改制,会有一笔大单子,”琳达见话说得差不多了,话锋一转说,“现在公司负责这个客户的是乔莉,她原来是公司的前台,做了前任总裁的三个月秘书,程总离任前她调到了销售,虽然她积极也很上进,又聪明伶俐,但她毕竟客户经验太少,又没有打过单子,所以我想,能不能让我来负责这个客户,我一定能为公司争取到最大的业绩。”

晶通电子,陆帆的大脑飞速地运转,这个大国企最近改制的消息越传越猛,如果真的改制,赛思至少应该争取到上千万的单子,SK,甚至连瑞恩这样的中型公司,都在紧盯着。他笑了笑说:“我知道了,今天很高兴我们能有这样的机会面对面交谈,希望以后我们可以通力合作,为赛思创造良好的业绩。”

琳达知道他不可能马上答应自己,她微笑着站起身,和陆帆握了握手,转身走了出去。

陆帆并没有马上找乔莉,而是又谈了几个,直到傍晚的时候,他才打了电话,让乔莉去他的办公室。乔莉打开门,一眼就看见了陆帆,陆帆也看见了陆帆,两个人同时愣住了!

这不是那次的上地同意她搭车的男人吗?陆帆也盯着她,原来那个又搭车又买报纸的女孩就是她啊。他笑了笑:“坐下车吧。”

乔莉在他对面的椅子上坐下。陆帆说:“我首先向你道歉。那天由于有事,我48小时没有休息了,所以态度不太好。”

乔莉笑了:“您太客气了。”

“说说你怎么从前台转到销售的?”陆帆温言问道。

乔莉说了事情的经过。陆帆顺着她的叙述理出了一个线索,一个前台学到什么并不重要,一个有心人却是难得的,这是一个非常好的开始。

陆帆不动声色地问道:“你来销售部已经三个月了,晶通电子现在怎么样了,你这段时间都做了什么?”

“我一直和他们的总工在联系。我基本上每个星期都有10个小时左右的时间与总工在一起,谈他喜爱的苏联文学,建立一个感情基础,同时也占用了他一定的时间。有时也谈项目。另外,我还学习晶通电子的相关产品知识,除了软件编程的基础,我还在看产品指南,以及所有行业产品的相应手册。”

